

<<那时汉朝（肆）>>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那时汉朝（肆）>>

13位ISBN编号：9787802046191

10位ISBN编号：780204619X

出版时间：2010-4

出版时间：长征出版社

作者：月望东山

页数：313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那时汉朝（肆）>>

内容概要

《那时汉朝4》讲述从汉武大帝北上，对西域发动汗血马战争写起，到张敞和黄霸较量为止。外戚李广利率军出征，惨胜而归，总算打通西边门户。可当刘彻再度对匈奴用兵，却遭遇一连串的滑铁卢：汉朝将领李陵和李广利先后投降，汉使苏武被囚北海十九年。前线失利，后院又起火。赵人江充，利用巫蛊，逼反太子刘据，制造臭名昭著的巫蛊惨案。这时，刘彻噩梦醒来，托孤霍光，暮气沉沉的汉朝，重获新生……

<<那时汉朝（肆）>>

作者简介

月望东山，本名王月旺，生于上世纪70年代，海南省海口市东山镇人，2002年毕业于西南师范大学中文系。

早年学诗，后写小说，现攻历史文学。

中华五千年，当年明月一人力不能及，于是月望东山沿用“月派”写法，开讲中国古代第一个盛世王朝。

《那时汉朝》第一部、第二部、第三部面世之后，迅速掀起了汉朝热。

《那时汉朝》就像汉代的一面镜子，透过它，我们有幸重新看到大汉王朝四百多年的沧桑与辉煌，以及那些早被历史风尘模糊的人和事。

<<那时汉朝（肆）>>

书籍目录

第一章 汗血马战争一 汗血马的传说二 混混李广利三 惊人的意外四 再战西域 第二章 苏武的故事一 光荣使命二 气节是怎样炼成的三 李广复活？
第三章 死神是个什么玩意一 死神来了二 可怕的李陵三 辩护的后果四 为了告别的悲伤 第四章 神棍出场一 祸水巫蛊二 命运呼叫转移三 极品小人的成长史 第五章 都是巫蛊惹的祸一 无处安放的恐惧二 丧钟为谁而鸣三 反目四 混战，谢幕 第六章 黑暗与光明一 为什么计划总赶不上变化二 一念之间，人鬼两分三 忏悔四 顿悟 第七章 托孤一 太子问题二 霍光传说三 拯救刘彻四 稳定压倒一切 第八章 后刘彻时代一 诡异事件二 假太子事件分析报告三 匈奴求和四 苏武归来五 李陵的背影 第九章 勇敢者的游戏一 汉朝四人帮二 倒台三 不安的田千秋 第十章 二十七天皇帝一 接班人难题二 经典刘贺三 悲哀倒计时四 不乖，就没有糖吃 第十一章 传奇的刘病已一 寻找皇帝二 刘病已之路三 霍光之痒四 杀机 第十二章 屠霍记一 猛人推手二 暗算张安世？
三 磨刀霍霍四 告别霍时代 第十三章 汉朝，今夜请将我遗忘一 权力之谜二 刘病已的心事三 牛人赵充国四 名将之道 第十四章 官官相斗一 招恨二 以德服人？
！
三 萧望之四 忌妒是一种病 第十五章 危险的仕途一 骄傲使人落后二 黄霸：人不当官枉少年三 汉朝制造，天下第一四 一个久违的人五 当第一遇见第一

<<那时汉朝（肆）>>

章节摘录

第一章 汗血马战争一 汗血马的传说汗血马，产自大宛。传说此马出汗如血，每天能跑五百公里。初，汗血马由张骞出西域时发现。后，有人捉到一匹汗血马，送给汉武帝刘彻。刘彻发现，这汗血马比他钟爱的乌孙马还要高大威猛。于是，从此将汗血马称为“天马”，视之为宝马。汗血马之宝贵，不仅是它出身高贵。更重要的是，相对于其他马来说，此马具有以下优势：速度快，力量足，耐力强。而且四肢修长，皮薄毛细，步伐轻盈，跑起来很帅。事实上，汉朝人对汗血马并不陌生。想当年，刘邦率三十万大军北上，被冒顿三十万骑兵困于平城。当时刘邦见那匈奴坐骑，威猛高大，具有极大的威慑力。须不知，那时匈奴之坐骑，就是传说中的汗血马。刘彻当然希望汗血马能多多益善。道理是很显然的，如果汉朝也能像当年的冒顿那样，借汗血马武装汉朝的骑兵。请问，匈奴之强，西域之大，又怎么在话下呢？于是，寻找汗血马就成了刘彻布置给出使西域的使者们的一个任务。公元前104年，出使大宛国的使者回来了。他告诉刘彻一个沮丧的消息，大宛是有很多汗血马，可是他们全都藏住，不肯送人。刘彻一听，就明白了。大宛和汉朝既不是亲戚，又不是什么好朋友，凭什么白白将国宝送给你呢。既然送不得，那花钱买总可以吧。当然，所谓宝物，不是花钱都能买的。所以，刘彻没有说买，而是说换。拿什么换？答案是，马。以马换马，似乎玩笑开大了。这不是玩笑。因为，刘彻准备的这匹好马，也是特别宝贝。此马，不是活马，而是死马。此死马，以黄金造之，别称金马。除金马外，再加千金。以马和千金，换你的汗血马，总该可以了吧？这应该是可以的。汉使是这样想的。刘彻也是这样想的。很遗憾的是，大宛人不是这样想的。当汉使携着金马和千金来到大宛国，向国王说明交易意向时，宛王犹豫了。宛王想了想，对汉使打着哈哈说，交换宝马这事，不能由我一个人说了算。要不这样吧，回头我跟我那帮臣属商量商量，看他们意见如何，然后再回复你们。汉使只好等宛王研究讨论。可讨论的结果，远超出了汉使所料。他们这个结果就是，不换。宛王之所以不想换马，是因为他们有恃无恐。首先，汉朝距离大宛遥远，且又隔着辽阔的沼泽盐地，水草不生，兵马难度。

<<那时汉朝（肆）>>

如果汉朝发兵攻伐，最省事的办法，就是从天外飞来。

既然想飞，就必须先造好翅膀先。

其次，汉朝通西域，有南道和北道两条路。

南道沙漠千里，水源缺乏，马匹难越。

汉朝使者屡屡试越，死数过半。

如此死境，大兵团出动，无异于自讨苦吃。

如果走北道，正合大宛意。

因为北道有匈奴守着，想来大宛，首先须闯过匈奴的马刀。

综合以上两点，宛王最后认为，反正我就算拒绝，汉朝也不能拿我怎么样。

主意打定，宛王召见汉使，说了一句话：你们回去吧，我们决定不和你换金马了。

郁闷或者意外，都不足以形容汉使的内心。

娘的，老子一行人大老远跑一趟不容易，来回要好几年，你竟然说不换就不换。

汉使的面子可以不给，可是汉朝天子的面子，你们竟然也不给？

不换是吧，那等着瞧。

当时，愤怒的汉使跳将起来，指着宛王大骂一通。

让宛王想不到的是，他们竟然当着宛国人的面，将金马敲碎，扬长而去。

这下子，有好戏看了。

果然，汉使一离去，宛国就有人也跳起来骂道，什么东西，汉使太嚣张了，竟然不把我们宛国当回事

。

既然他们都能做得那么难看，我们干脆一不做，两不休，将他们办了。

骂汉使的这人，是宛国贵人。

他们不是只骂骂，过过嘴瘾的。

很快的，他们向宛王建议，派人半路拦截汉使，全杀了。

宛王同意了。

于是，宛国军队快速出动，半路成功拦截了汉朝代表团。

最后，他们不但杀光了汉使，甚至连汉使带来的财物，也全部抢了。

诛杀汉朝代表团，这在汉朝外交史上，是第一次出现。

事情很突然，后果也很严重。

消息传回汉朝，刘彻暴怒了。

给你脸，你不要脸。

那就只好用脚踹了。

这时，还没等刘彻发话，已经有人主动站出来说话：“宛国兵力很弱，只要陛下拨我三千骑兵，到时不用攻城，只用弓箭就可将他们全都搞定。

”说这话的人，是曾经出使大宛国的使节，名唤姚定汉。

刘彻没有觉得姚定汉吹牛，恰恰相反，他相信了。

因为以几千骑兵，拿下西域一国，并不是没有先例。

之前，浞野侯赵破奴，就曾经只用七百兵，活捉楼兰国王。

那么，三千兵搞定大宛，又有什么是不可能的呢？

不久，刘彻调兵遣将，派军出发了。

有必要交待一下，刘彻此次出兵，数目不是三千，而是数万；将领也不是姚定汉，而是一个新人。

这个新人，名叫李广利。

刘彻为什么出动大军团？

可谓耐人寻味。

在我看来，醉翁之意不在酒。

刘彻的目标，不是只有一个小的大宛，而是整个西域。

为什么要搞定西域，原因只有一个，现在很是出手的时候。

翻开地图看看就可知道，西南夷、南越、闽越、朝鲜，通通已被汉朝搞定。

<<那时汉朝（肆）>>

甚至北方的匈奴，也只有萎缩漠北，不敢南下牧马。

举目天下，唯有西域没有顺从。

他们不服汉朝，一是路远，二是他们还没有尝过汉朝的厉害。

刘彻对付西域，拿当年对付匈奴的那般绝招，继续使用。

刘彻的绝招是什么？

具体我们就不多说了，但是有一条很明确。

那就是，提拔外戚，打造汉朝铁军。

卫青、霍去病，就是在他手里成长过来的。

然而，霍去病早逝，卫青也于前年，即公元前106年逝世。

两个超牛的外戚将军一走，汉朝就没什么厉害人物了。

然而，明星将军卫青和霍去病，是刘彻一手打造的。

刘彻相信，过去能造，现在也能造。

于是，他就将下一个明星将军的人选，锁定了外戚李广利。

二 混混李广利李广利，生年不详，中山（今河北定县）人。

李广利之所以被汉武帝看中，托了一个人的福。

这个人，就是他的妹妹李夫人。

李夫人，是汉武大帝生命中的另外一个重要的女人。

而李夫人能被汉武大帝看中，主要是托了两个人的福，一个是其兄李延年，另外一个则是以向刘彻推销美女为荣的平阳公主。

托苍天的福，李延年全家，即父母兄弟全都是倡人。

所谓倡人，换到今天，其实就是艺人。

可惜的是，艺人自古以来，在权贵士大夫眼里，从来都是下九流，不值一提。

初，李延年不知何故，坐法腐刑。

所谓坐法，就是犯法，所谓腐刑，就是阉割。

被阉割的李延年，光荣地成为了一名太监。

然而他每天的工作，不是弹曲唱歌，而是替皇家看狗。

看狗不丢人，不上进才丢人。

后，刘彻大兴土木工程，祭祀天地。

既然祭祀，就得有人奏乐，李延年有幸被选中了。

没想到，李延年一出场，因为技艺压人，被汉武帝看中。

于是，每逢宴会，必请李延年唱歌助兴。

李延年不但善歌，还能谱曲。

写新歌，谱新曲，汉武帝听之不厌，每每入迷。

另外，李延年还特别量身打造了一首新歌，此歌一出，从此改变了一个女人的命运。

歌词如下：北方有佳人，绝世而独立，一顾倾人城，再顾倾人国。

宁不知倾城与倾国？

佳人难再得！

汉武帝听得入心，不禁一声叹息：“好歌啊！”

请问世上真有你歌中这般女子吗？

”李延年没有回答，答案留给了另外一个陪宴的人。

这个人，就是平阳公主。

平阳公主接过汉武帝的话，说道：“李延年家有一个妹妹，长得特漂亮，他歌词所唱的，正是其妹。”

”汉武帝心为之动，马上召人。

一看，果然是一个善舞的美女。

于是，李美女便被汉武帝召进宫中，不久，生下一子。

母因子贵，李美女被封为李夫人。

由倡女一跃成为夫人，李夫人发大了。

<<那时汉朝（肆）>>

可惜的是，这个李夫人身体不行，产子之后，竟然病倒。

刘彻闻听李夫人病了，前来探望。

然而，李夫人以被蒙面，隔着被子说道：“我的容貌被病魔毁了，不方便见您。

如果陛下您怜悯我，请允许我把我的兄弟，都托付给您。

”刘彻很是郁闷。

说道：“夫人一直卧病不起，我难得来见你一次。

你不如先让我看一眼，咱们再商量托付的事，那不挺好吗？

”李夫人却这样答道：“不行啊。

我还没有化妆，怎么能这样贸然见陛下，妾还是不敢做如此懈怠之事。

”刘彻快无语了，只好引诱道：“如果夫人现在掀被见我，那我一定赐夫人千金，并且封你兄弟官职

你说怎么样？

”李夫人仍然很固执，说道：“妾以为，给不给我兄弟封官在于皇上，与皇上见不见我一面无关。

”刘彻这次是真无语了。

过了一会，又哄，李夫人还是不肯掀被。

于是，刘彻只好起身，郁闷走人了。

李夫人为何不肯见刘彻，不是她不识抬举，也不是她要耍大牌，而是她深刻地懂得了一个道理。

这个道理就是，从来以色相事君者，色坏则爱弛，爱弛则恩绝。

天子之所以顾念她，是念她平生貌美。

一旦见其容坏，必恶吐弃她，那时候，如果还要谈什么托付兄弟的事，简直就是胡扯。

真是一个将男人心看透的奇女子。

不久，李夫人病逝。

这个聪明绝顶的奇女子终于如愿以偿，很快的，刘彻兑现了她临终前的遗愿，封其兄李延年为协律都尉，以李广利为贰师将军征伐大宛。

听汉使说，大宛将汗血马全藏在贰师城。

汉武帝期望李广利能将贰师城的汗血马全抢回来，于是就封了这么一个贰师将军的号。

刘彻拨给李广利的部队如下：六千匈奴骑兵，同时从各郡国征调数万人。

匈奴兵是刘彻向浑邪王要的，浑邪王投降汉朝后，花了刘彻不少银子，刘彻向他要点人，也是理所当然。

可让人晕菜的是，这数万人，全都是地痞流氓，统称恶少。

我们看吧，匈奴是以抢劫发家的，流氓也是多以抢劫为业的。

大宛对汉朝，亦是犯了抢劫之罪。

而刘彻派这么一支与抢劫有染的军团出征，这招就叫，以其人之道，还其人之身。

或许刘彻以为，过去都能成功打造卫青和霍去病，今天，他一样能将李广利打造成明星将军。

事实证明，刘彻错了。

他的想法没有错，办法也没失灵，他错就错在，在一个恰当的时机，选了一个错误的混混。

陪同李广利出征的，还有王恢。

王恢，就是曾经以出使西域蹭点外快为职业的人。

当初车师和楼兰等国没给他供水送粮，断了他的生意。

所以，后来陪赵破奴出征，破了车师国，活捉了楼兰国王，有功，被封为浩侯。

因为王恢对西域熟门熟路，所以此次的任务，就是当李广利的向导。

公元前103年，秋。

蝗灾。

考验刘彻和李广利的时刻到了。

李广利的西征军一路跋涉，渡过了盐水。

盐水，即今天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罗布泊。

可怕与残酷的现实才刚刚开始，大宛已经与西域诸国通好气，行军途中，没有一个国家愿意打开城门

<<那时汉朝（肆）>>

，欢迎这数万不速之客。

那怎么办？

只有一个办法，打。

李广利与已故将军李广，只有一字之差。

差之一字，谬之千里。

李广打小就在战火中摸打滚爬，玩战争就像打猎射箭，能打则打，打不赢就跑。

在这个世界上，只有李广想不到的，却没有他不敢打的。

然而，生于艺术世家的李广利，没听说过他有啥艺术专长，更没听说过他学过啥兵法，或者是参加过啥战争，估计连抢劫都没干过。

换句通俗的话来说，他来到这个世界，只有一项光荣的任务，那就是混。

自己混，别人也帮着他混。

这么一混，竟然还能混个将军，一路混到了西域。

然而，西域是个生存环境超级恶劣的地方，在这里，李广利不是想混就能混，而要问人家愿不愿意让你混。

现在也看到了，人家根本就不陪你混，想开战是吧，那就打吧。

是你李广利混功强，还是我们守城的实力强。

李广利开打，很遗憾，他混功在这儿不灵了。

诸多小城，他都没办法拿下。

当然，狗被逼急了都会跳墙，何况人被饥饿逼急了。

李广利一路打，就像猴子挖井似的，偶尔攻开一城，就赶快找吃找喝的；拿不下的，逗留十几天就走人。

结果，这么打打走走，走走打打，总算混到了郁成城。

郁成城，隶属大宛，位于今天中亚安集延市东一百公里乌兹根城。

须不知，李广利这一混，付出的代价可大了。

数万人的军队，竟然只剩下了数千人。

那些人哪里去了？

他们多数不是死在攻城，而是死在旅途中。

渴死的，饿死的，病死的，终于应了当初宛王的话。

汉朝要想派兵征伐大宛，能越过盐水来到大宛，有条命活下来就不容易了，还想攻城？

！

是啊，现在能有条命回到长安，都算不错了，还能继续前进？

这是混混李广利此时最真实的自白。

一句话，一路死了这么多人，他真的害怕了。

事实上，还这不算害怕的，更让他害怕的还在后头。

真正让李广利感到害怕的是，他竟然拿不下郁成城。

不仅如此，人家还开城迎战，把他那数千活人打得不成样子。

据此看，如果不早点跑路，能不能活过明天，还是个问题呢。

于是，李广利脑中马上闪出一个念头：跑。

赶快跑，立即跑，马上跑，跑得越快越好。

但是跑之前，必须要找一个跑的理由。

在西域这地方，水和粮食难找，活命的理由最好找。

李广利跟部将们商量了一下，就得出一个结论：郁成城这么一个小小的城，他们都拿不下。

那么，他们凭什么能拿得下大宛的王都呢？

最后，大家统一意见撤兵。

于是，李广利一路往回跑，好不容易跑回了敦煌郡。

过去的敦煌，就是今天的敦煌。

在这里，李广利只做了两件事。

<<那时汉朝（肆）>>

首先，数活人。

李广利发现，经他这么来回折腾，数万人只剩不到十分之一二。

其次，数完了活人，李广利不胜悲哀地派人给刘彻发出请求信。

他的信是这样写的：通往大宛的路，实在太过遥远。

更可怕的是，沿路缺水少粮，无法撑下去。

我们的战士兄弟，不怕战斗，只怕没饭吃和没水喝。

现在所剩人数已经不多，不足以拔掉大宛。

我看这样吧，能不能先允许我们罢兵回朝，下次准备好了再出发？

请求信很快就送到了长安。

刘彻一看，不是火了，而是拍案大怒。

数万人出征，连汗血马的影子都没见到，还让你差点赔个精光。

这也就罢了，竟然还想回来？

妈的，你这个贰师将军不觉得丢人，我还觉得丢人呢。

于是，大怒的刘彻马上派出使者，跑到玉门关驻下来，并且通告李广利：你敢回来，一个字：斩！

回也不是，走也不是。

李广利终于认识到问题的严重了。

那怎么办？

很好办。

那就是，将他的绝世混功发挥到底，继续留在敦煌。

他已经想好了，能混一天是一天。

有得混，总比没得混好。

.....

<<那时汉朝（肆）>>

媒体关注与评论

前汉永远是一段最让人难忘的历史：楚汉相争，英雄辈出；君臣相疑，兔死狗烹；宫廷喋血，虽远必诛……月望东山站在一个全新的角度打开这令人热血沸腾的历史画卷，用生动明快的语言，演绎这一段曾经沉重得让人感到呼吸困难的历史，读来轻松亲切，让我们觉得历史并不遥远。

——《说晋天下》作者 昊天牧云从未读过比这更丰满、好读的白话汉朝史。

读得茶饭不思，只因为《那时汉朝》的阅读快感一浪接一浪。

汉朝历史的多面性和隐秘性，以及其中壮丽、沉痛、残酷的细节与情境，在作者平实、冷静的娓娓叙述中尽皆展现。

——《历史罪》作者 罗杰我追看《那时汉朝》，是因为作者越写越酷，故事越来越刺激；战争场面越来越残酷，宫廷较量越来越激烈；权术越来越黑暗，人性越看越可怕。

作者还原历史之功夫，不得不让人击节称赞。

——网友 霸王别唱《那时汉朝》吸收了流行的写法，融进了个人对历史的情感观，使历史的可读性大大增加。

同时，作者深厚的文学功底，更使文章妙语连珠，精彩迭出。

——读者 浪里个浪以前不喜欢看历史书，看了这本书之后发现，原来历史可以这样写，很有意思，以后多找些这样的书，了解了解历史。

——读者 古维洪

<<那时汉朝（肆）>>

编辑推荐

现代视角书写汉代历史的扛鼎之作！

2010年度最值得期待的汉朝历史书。

全景再现中国古代第一军事帝国的勃兴与衰落。

白话汉朝史的通俗普及范本 现代视角书写汉代历史的扛鼎之作！

一、易中天之后，对汉朝历史的又一多视角深度解说；二、《明朝那些事儿》之后，又一部心灵过滤的历史深度解说之作！

三、诙谐娱乐的行文风格，更加适应现代读史者口味。

<<那时汉朝（肆）>>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